

裕民县吉也克镇毕替坤村村内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招标编号: XJYZ-20260304-02)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 裕民县

一、招标条件

本裕民县吉也克镇毕替坤村村内道路硬化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30 万元, 招标人为裕民县吉也克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新建村内沥青混凝土硬化 5800 平方米, 预制水泥砖硬化 15000 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具体参数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裕民县吉也克镇毕替坤村村内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裕民县吉也克镇毕替坤村村内道路硬化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资格条件: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投标人必须具备有效的资质证书, 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

3、投标人必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4、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1) 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2) 技术负责人: 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含)以上职称(3) 施工技术员证书, 质量检查员证书, 安全检查员证书, 资料员证书;提供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证(法定代表人(A证)、项目负责人(B)证、安全员(C)证)。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1) 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如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 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②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将拒



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年03月05日10时00分到2026年03月11日20时00分

获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网上获取、现场获取。现场获取文件需携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和施工技术员证书，质量检查员证书，安全检查员证书，资料员证书以及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证（法定代表人（A证）、项目负责人（B证）、安全员（C证））以上证书原件或彩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以上资料到塔城地区塔城市千水融通集团二楼（新疆耀中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现场获取。网上获取需将上述报名文件的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获取（发送邮箱：1119622893@qq.com）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3月25日10时30分

递交方式：塔城地区塔城市千水融通集团二楼（新疆耀中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3月25日10时30分

开标地点：塔城地区塔城市千水融通集团二楼（新疆耀中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七、其他

新建村内沥青混凝土硬化5800平方米，预制水泥砖硬化15000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

（具体参数详见工程量清单）

获取招标文件费：500元（份）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裕民县农业农村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裕民县吉也克镇人民政府

地 址：裕民县吉也克镇



联系人：持合斯

电话：15276973687

电子邮件：36409385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耀中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新疆塔城地区塔城市花园街金水湾丽都花园小区 3 幢 208-209 号

联系人：郭奉孝

电话：13009628393

电子邮件：111962289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